

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选矿厂
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技术评估会
签 到 簿

姓名	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吴永义	西湖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	副处长	15904203798
罗峰	~	副处长	15041930688
王俊英	中国石化抚顺石油化工研究院	高工	139441345286
郭立波	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3804008162
陈迎	辽宁环科院有限公司	高工	159800570546
王洪国	辽宁博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	15940446933
陈红清	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	处长	18340910999
孙洪波	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	处长	13624973299
周峰	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	处长	15141934711
王培巍	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	部长	18741933633

《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选矿厂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专家评审意见

2021 年 12 月 23 日，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选矿厂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议邀请了 3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对该后评价报告书进行技术评审。

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场址，建设单位介绍了项目基本情况，后评价单位汇报了报告书的具体内容。与会专家和代表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和评议，形成专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由国有企业改制为民营体制，公司下设采矿场和选矿厂，主营为铁矿石采矿和选矿，主要产品为铁精矿；目前建设有年产 40 万吨铁精粉项目、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扩建项目、西钢集团灯塔矿业有限公司选矿增加 36 万吨/年铁精矿项目，上述三个项目均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经过近 10 年的发展，选矿厂建成了二系列、三系列两条原矿破碎生产线（原有一系列已停产多年），原矿处理能力达到 300 万 t/a，建成了一系列、二系列、三系列以及四系列共计四条磨选线，铁精粉生产能力达到 109.41 万 t/a。近些年，企业根据实际生产状况，本着“入料精细化、出料严选化、废弃物资源化”原则，对原有工艺进行了优化，主要优化工程内容如下：

（1）在四系列磨选线前增加了“磨前预选”单元，对减少磨选矿

料附带废石量，减轻磨选线处理量起到一定效果，早于四系列建设的另外三条磨选线因车间内无空余空间，未能增设“磨前预选”。

(2) 为了提高产品品质，结合车间布局，企业在三系列磨选线后增加了“2190 球磨磁选线”，对该系列产出的铁精粉进一步磨选，在四系列磨选线后增加了两台全自动磁悬浮精选机及附属设备，这两条磨选线出品的铁精粉品位由原来的 66.0% 提高至 70% ± 0.5。一系列及二系列因受车间内空间限制，未能增设进一步磁选设施。

(3) 增设尾矿选砂工段，目的是过滤出尾矿浆中大颗粒砂石，不但可以减轻尾矿管道输送及尾矿库堆存的压力，还可以变废为宝，为企业创收。

上述变化均是针对原有生产工艺的优化，选矿厂的原矿处理能力及铁精粉生产能力不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 相关要求，企业决定针对上面 3 个项目中选矿厂的建设内容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

二、项目环境可行性

后评价中涉及变化的建设内容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为允许类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后评价工程内容均在现有厂区，项目建设用地用途为工业用地，选址合理。

在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和国家、辽宁省、辽阳市各项环境保护法规以及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批复要求后，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三、《后评价报告书》编制质量

《后评价报告书》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37 号) 相关要求进行编写，报告书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结论总体可信。经补充修改完善后，可以作为指导项目生

产和生态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备案的依据。

四、《后评价报告书》需补充和修改内容

1、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梳理企业工程内容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完善编制依据及评价标准；补充外售废石子去向，分析外售合理性分析内容；补充堆存及装车等粉尘治理措施；补充外售废石子的物性分析检测单；细化危险废物种类。

3、补充调查工艺优化后近年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评估企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情况。

4、补充调查企业近3年事故及非正常排放情况，调查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存在的问题，完善风险分析内容。

5、分析现有废气治理措施与本项目执行排污许可推荐可行技术的相符性，提出针对性的整改措施。

专家组：

孙立德 刘运河

2021年12月23日